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 函

地址：235009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1167號

承辦人：小隊長 黃適方

電話：(02)22252620 分機5438

傳真：(02)22227260

電子信箱：E57037@ntpd.gov.tw

受文者：金門縣警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日

發文字號：新北警安行字第11446134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613434_公告.pdf、4613434_清冊.pdf)

主旨：檢送本大隊114年2月份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移置保管逾期未領回車輛公告及清冊(汽車1輛)各1份，惠請張貼公告招領，請查照。

說明：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新北市移置保管妨害交通車輛自治條例辦理。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除外)、各縣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各外勤中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林口分局林口拖吊場、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樹林分局樹林拖吊場

副本：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督察組、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秘書室、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行政組

